**奉节县平安乡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县财政下达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情况

根据奉节财农【2020】50号等文件精神，2018年下达平安乡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补助是0.34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项目1个，为46人提供了城乡居民合作医疗参保资助。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实际到位资金0.34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实际拨付资金0.34万元。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医疗参保资助资金项目0.34万元，属于专项资金，为确保资金不被挪作他用，平安乡建立了项目资金专业账户，实行严格管理，做到专款专用。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项目实际完成情况:项目完成一个，财政拨付资金0.34万元，资金执行率100%。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项目完成一个，为46名人员提供参保资助。

（2）质量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项目：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资助准确率100%。

（3）时效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项目：资助资金在规定时间内资助到位率100%，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100%。

（4）成本指标。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参保资助项目：项目建设财政投入资金0.34万元。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项目：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参保资助金额70元/人或者100元/人。

（2）社会效益。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项目：完成了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人员46人的养老参保缴费，解决了他们的养老参保缴费困难问题。

（3）生态效益。

无。

（4）可持续影响。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项目：保障了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的46人持续参保缴费、老有所养。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代缴和事后财政补助项目：资助对象满意度达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离绩效目标现象。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已及时完成公示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奉节县平安乡人民政府

2021年5月17日